

# 对提供虚假信息或骗取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的处罚 服务指南

**事项名称** 对提供虚假信息或骗取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的处罚

**子项名称** 无

**事项编码** 3700000206004

**事项类别** 行政处罚

## 设立依据

1. 《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》(2000年2月国家科学技术部令第63号)第二十条：“对于订立假技术合同或者以弄虚作假、采取欺骗手段取得技术合同登记证明的，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科学技术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予以查处。”

2. 《山东省技术市场条例》(2003年9月通过)第二十九条：“提供虚假技术信息或者骗取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的，由原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撤销认定登记证明；由科学技术行政部门没收违法所得，可以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。”

**受理机构**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政策法规与区域创新规划科

**决定机构**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

**处罚适用种类** 罚款，没收违法所得，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

**程序类型** 一般程序

## 行政救济途径及方式

1. 提起行政复议。根据《行政复议法》第六条规定之情形，申请人可以向临沂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。

地址：临沂市兰山区北京路8号（政务服务中心四楼），联系

电话：0539-8328114

2. 提起行政诉讼。根据《行政诉讼法》第十二条之规定，申请人可以向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地址：兰山区沂蒙路199号，联系电话：0539-8325568

### **咨询方式**

咨询地址：临沂市北城新区上海路与蒙河路交汇府佑大厦 A 座 25 楼政策法规与区域创新规划科

电话咨询号码：0539—7570021

电子邮箱：skjjfgk@ly.shandong.cn

### **监督投诉渠道**

现场投诉：临沂市北城新区上海路与蒙河路交汇府佑大厦 A 座 25 楼办公室；

投诉电话：0539-7030001；

投诉邮箱：lyskjj@ly.shandong.cn；

信函投诉：投诉受理部门临沂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，地址临沂市北城新区上海路与蒙河路交汇府佑大厦 A 座 25 楼办公室，邮政编码 276001。

投诉回复时限 5 个工作日，根据实际可延长至 10 个工作日，回复形式根据工作实际采取现场回复、电话回复、网上回复、信函回复等。

### **办理地址和时间**

办理地址：临沂市北城新区上海路与蒙河路交汇府佑大厦 A 座 25 楼政策法规与区域创新规划科

交通指引：公交车 K10 路、K90 路，中国人民银行站下车，步行至府佑大厦 A 座

办理时间:

5月-9月夏季办公时间

工作日上午 08:30-12:00, 下午 14:00-17:30;

10月-4月冬季办公时间

工作日上午 08:30-12:00, 下午 13:30-17:00。

### 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

办理进程查询电话: 0539-7570021

### 办理流程图

